

钢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钢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2025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20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0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0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14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 05 月 14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B座12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津贴）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2025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于2026年0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2025年度）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会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应对中小投资者（公司董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4、以上第1、2、3、4项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5、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需持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托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方式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6年05月19日（开会前一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2:00至5:00。

3、现场登记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B座12层

4、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以书面通讯非现场方式登记时，相关登记材料应不晚于2026年05月19日（开会前一天）下午5:00送达登记地点，须于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络方式。

5、特别提醒：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建议提前（2026年05月19日17:00前）完成登记，以便会议接待。

6、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B座12层

邮编：100027

电话：010-64700268

传真：010-63307338

联系人：陈明、张竞飞

会议费用：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7、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遇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2025年度）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钢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7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11”，投票简称为“京蓝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0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钢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钢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津贴）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签发日期：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